

地區設施委員會
第7次會議工作報告

地區設施委員會於 2021 年 2 月 2 日舉行第 7 次會議，會上討論及通過了以下事項：

- (a) 巨物龐然易過時 翼然駿業可為師：清拆深水埗鐵路站 D2 出口外「香港數碼之源」地標暨善用所在空地芻議(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 1/21)

委員會通過 1 項動議，內容為：「當局需於第六屆深水埗區議會任期內，諮詢公眾並制定深水埗鐵路站 D2 出口前地重建方案，至少完成該處平整工程，以釋放『香港數碼之源』地標長年佔用土地，為社區創造更高價值。」

委員會認為有關雕塑經已過時，並關注附近的環境衛生問題，希望深水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盡快制訂跟進方案，騰出被佔用的公共空間。民政處短期內會研究各方案，並適時報告進展。

- (b) 荔枝角公園(第三期)籃球場翻新工程(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 2/21)

委員會希望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檢視區內其他同類設施，若發現設施損毀或老化，應作適當跟進。

- (c)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深水埗區內的設施管理匯報(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 3/21)

委員會：(i)希望康文署盡快重開康樂場地並公布相關安排；(ii)希望署方跟進有關計算壁球室使用率的意見；(iii)知悉並通過上述匯報。

(d) 大埔道及青山道交界鐘樓一帶美化工程的最新發展

委員會：(i)備悉運輸署正研究在青山道及欽州街交界進行道路擴闊工程，工程將直接影響上述項目中位置(1)的指示牌設置工程；(ii)通過繼續進行位置(2)的指示牌設置工程，並擱置位置(1)的工程，工程餘款將回撥予地區小型工程計劃；(iii)待運輸署完成有關道路擴闊工程後，再研究在位置(1)附近另覓適合位置設置指示牌。

(e) 地區設施委員會跟進事項列表(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4/21)

委員會知悉上述文件。

(f) 城市綠化及樹木管理工作小組報告(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5/21)

委員會：(i)建議民政處考慮開放更多臨時避寒及避暑中心；(ii)知悉並通過上述工作小組報告。

(g) 地區工務及設施管理工作小組報告(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6/21)

委員會知悉並通過上述工作小組報告。

(h) 其他事項

委員會通過1項動議及兩項臨時動議，內容分別如下：

「水務署清拆主教山食水減壓缸的決定是歷史保育上的嚴重失誤，發展局需立即檢視及堵塞政策漏洞，同時應全面作出補救。包括：召開古物諮詢委員會緊急會議、通過主教山食水減壓缸成為『暫定古蹟』、古物諮詢委員會短期內決定及宣佈主教山食水減壓缸成為法定古蹟、全面交代已開展的清拆工程對古蹟的破壞程度、盡快交代修補及保育古蹟計劃、進行全港歷史地下建築普查等。」

「本會要求政府在保育主教山配水庫時遵守下列原則：

1. 保留主教山配水庫內各項建築；

2. 現時居民在主教山上的晨運及休憩活動空間繼續保留；
3. 公開配水庫的各項資料、圖則；
4. 保育過程開放全民參與，並充分諮詢各持分者包括居民、區議會等。」

「本會譴責古蹟辦不出席不回覆地區設施委員會提問。

古蹟辦辯稱2017年3月古諮會『將水缸列為不作評級構建物，判斷為毋須跟進』。然而，有關會議記錄或錄音完全沒有提及，有存心誤導甚至欺騙公眾之嫌。

本會嚴正要求古蹟辦必須派員出席即將舉行的區議會大會會議回應議員質詢，亦促請古諮會就有關工作作出交代和交流。」

委員會及市民關注主教山深水埗食水減壓缸的保育工作。委員會希望水務署及古物古蹟辦事處出席區議會大會回應事件作交代，並妥善作出保育。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21年3月